

上海理工大学人事处文件

(2017) 1 号

沪江领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晋升（聘任）实施细则

为做好“沪江领军人才”专业技术职务晋升(聘任)工作，特制定相关实施细则,并报 2017 年第 2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、2017 年第 1 次党委常委会审定。现将实施细则公布如下：

1. 沪江领军人才在入职一年内可参照《关于对引进人才实施“绿色通道”的暂行办法》(上理工[2010]64 号)的聘任程序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聘，通过者聘任起始时间按正式进校时间计；

2. 在首聘第一聘期内，可通过学术擂台赛，参加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聘，通过者聘任起始时间按当年度 6 月 30 日计；

3. 在首聘第一聘期结束后，则可通过正常方式，参加年度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聘，且首次不占学院岗位限额，通过者聘任起始时间按当年度 6 月 30 日计。

4. 2014 年 1 月 1 日-2015 年 12 月 31 日入职的沪江领军人才，作为特殊情况，2017 年度可按细则（1）参加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聘，若晋升获得通过，聘任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。

人事处

2017 年 1 月 10 日